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EE INTERNATIONAL SOFTWA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

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金蝶國際集團軟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的規定發佈本公告。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子公司金蝶軟件(中國)有限公司("金蝶軟件")依據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的股東決議，以及其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的董事會決議，已獲許可其可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以發行不超過人民幣 4.8 億元之中期票據("中期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委託為本期中期票據之主承銷商，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擬發行金額為 4.8 億元人民幣，面值為人民幣 100 元，期限為 3 年，票面利率依照發行當時市場情況決定。

本期中期票據募集資金主要用於本公司自有專案建設及補充公司營運資金，有利於優化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

本次中期票據的正式發行以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所有必須的註冊審批為準。

承董事會命

金蝶國蝶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少春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通告刊發時，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少春先生（本公司主席），馮國華先生，陳登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金明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楊周南女士、吳澄先生、楊國安先生、何經華先生及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